## 东莞证券旗峰半年盈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开放及调整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公告

## 尊敬的投资者:

根据《东莞证券旗峰半年盈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 合同》和《东莞证券旗峰半年盈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 的约定,东莞证券旗峰半年盈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【B30185】 (以下简称"本集合计划")即将开放,委托人可在开放期选择 参与和退出,现将开放期及下一运作周期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## 一、开放期安排

本集合计划本次开放日为2025年3月3日,投资者可以办理参与、退出业务,参与退出价格按申请当日本集合计划单位净值计算。

本集合计划采取"预约退出"原则,委托人需于2025年2月 27日内提出预约申请,可于开放日2025年3月3日自动退出,管理 人有权拒绝未提出预约申请的委托人的退出申请。

- 二、下一运作周期安排
- (一)首次参与最低金额: 30万元人民币,超过最低参与金额的部分不设金额级差;
  - (二)运作周期期限:6个月;
  - (三)本运作周期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【3.2%】,业绩报酬

计提基准是管理人通过深入分析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、社会资金及金融市场利率走势设定的提取业绩报酬的基准,并不是管理人向委托人承诺的预期收益或保证收益,委托人将自行承担投资风险。

三、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及适合推广对象:本集合计划属于中低风险收益品种,适销对象是具有中低风险、中等风险、中高风险和高风险承受能力的谨慎型、稳健型、积极型和激进型合格投资者。

四、本集合计划具体内容请投资者认真阅读《东莞证券旗峰半年盈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《东莞证券旗峰半年盈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和《东莞证券旗峰半年盈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》或登录我公司网站(http://www.dgzq.com.cn)查询,也可致电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服电话(0769)95328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1日